

世紀民生溫室氣體減量管理政策及執行情形

項目	執行情形
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1. 113 年每季向董事會報告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規劃，並於 113 年 9 月底完成擬定人才培訓、策略目標、控管機制、內部查證規劃。 2. 為強化公司治理並健全風險管理作業，將各項業務可能產生之風險控制在可承受之範圍內，以確保公司業務和整體經營能持續穩定發展，達公司永續經營目標，公司於民國 111 年 11 月 10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訂定「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以期透過風險的辨識、評估、控制、監督與報告及揭露等程序以落實風險管理工作，風險評估邊界以本公司為主，並基於與營運本業的攸關性及對重大主題的影響程度將子公司納入範疇。
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 政府推動碳定價機制，公司超量碳排放將會產生罰款，額外增加營運成本。 • 能源價格（如：電價）持續上漲，將導致營運成本增加。 • 配合政府法規減碳目標，公司需提高節能減碳產品比例，設計綠建築及採購低碳原物料會造成建築成本上升。
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 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風險管理不只影響公司營運，亦對公司聲譽等有重大影響，世紀整體風險管理相關政策經董事會通過並訂有書面原則，每年由各部門辨識出風險事項並提出因應策略後，在會議中跟總經理回報，再由總經理呈報公司治理委員會都倒後於董事會中報告。各相關部門依職掌內容評估各項風險因子發生之可能性與衝擊影響的程度，擬訂必要措施並落實執行，妥善管理各項風險。

溫室氣體盤查資訊

敘明溫室氣體最近兩年度之排放量(公噸 CO₂e)、密集度(KG CO₂e/坪)及資料涵蓋範圍。

一、企業溫室氣體排放量盤查，公司運作主要產生的溫室氣體為二氧化碳，涵蓋範疇及邊界說明如下：

(一)範疇一為直接溫室氣體排放：無統計。

(二)範疇二為能源間接溫室氣體排放：主要為外購電力

(三)盤查邊界包含本公司及子公司(翰禹科技(股)公司)辦公室。

近二年資料彙整如下：

年度		112年度		113年度	
項目(單位)		排放量 (噸CO ₂ e)	密集度 (噸CO ₂ e/營業額新台幣百萬元)	排放量 (噸CO ₂ e)	密集度 (噸CO ₂ e/營業額新台幣百萬元)
本公司及子公司翰禹	範疇一	無統計		無統計	
	範疇二	無統計		42.985	0.0684
	範疇三	無統計		無統計	
	總計	無統計		42.985	0.0684

註 1：直接排放量(範疇一，即直接來自於公司所擁有或控制之排放源)、能源間接排放量(範疇二，即來自於輸入電力、熱或蒸氣而造成間接之溫室氣體排放)及其他間接排放量(範疇三，即由公司活動產生之排放，非屬能源間接排放，而係來自於其他公司所擁有或控制之排放源)。

註 2：直接排放量及能源間接排放量資料涵蓋範圍，應依本準則第 10 條第 2 項規定之令所定時程辦理，其他間接排放量資訊得自願揭露。

註 3：溫室氣體盤查標準：溫室氣體盤查議定書（Greenhouse Gas Protocol, GHG Protocol）或國際標準組織（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Standard-ization, ISO）發布之 ISO 14064-1。

註 4：溫室氣體排放量之密集度得以每單位產品/服務或營業額計算，惟至少應敘明以營業額（新臺幣百萬元）計算之數據。